

## **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事务所”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58）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汇事务所发来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**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**

中汇事务所原指派咎丽涛、江海锋为签字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朱敏，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。

鉴于中汇事务所内部人员的项目安排及调配，现指派廖坤接替江海锋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审计相关工作。

变更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合伙人为咎丽涛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廖坤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朱敏。

#### **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**

##### **1、基本情况**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廖坤，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

审计，2024年开始在中汇会所执业，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。

## **2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**

廖坤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 **三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8日